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陕铁院〔2020〕26号

关于印发《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实施计划（2020-2024年）》的 通 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实施计划（2020-2024年）》经2020年4月8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2020年4月26日

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实施计划（2020—2024 年）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进一步开展技术积累和文化遗产，促进学校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，加快推进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支持建立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，规范管理和服 务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技术技能大师是指某专业（领域）技术技能精湛并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影响力的人才。

第二章 工作室的组建

第三条 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的主要功能是发挥高技术技能人才在立德树人、带徒传技、技术攻关、科技创新、技术推广、文化传承等方面的示范作用，以人才培养为主导、以专业（群）为依托、以研究为纽带，以提高教育教学和研究能力、促进教师专业成长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目的。面向学生和行业企业员工开展培训、研修、攻关、交流等活动，将技术技能革新成果和绝技绝活加以传承、创新和推广。

第四条 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分为专业技术类和文化传承类两种。其中专业技术类需依托学校已建成的应用研究中心或实

训基地成立。

第五条 工作室由主持人（即技术技能大师）和教科研团队成员组成，其中，主持人 1 人，主持人助理 1 人，教科研团队成员一般为 5-15 人，行业企业成员应不少于 30%（文化传承类工作室不少于 20%）。

第六条 工作室建设项目要与区域经济、产业行业发展和学校发展紧密结合，主要围绕高铁、城轨、智能建造、传统文化等领域。

第三章 工作室申报和认定

第七条 主持人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年龄一般在 65 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热爱教育事业，为人正派，学风严谨，爱岗敬业，遵纪守法。

2. 具有在本行业一流的技术技能水平、较强的组织协调和团队协作能力，具有培训、指导教师开展专业改革、教学科研和文化遗产的能力。

（二）具体条件。

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 获市厅级以上优秀技术技能人才称号或技术技能类奖项。
2. 具有较高专业技术技能水平的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博

士学位的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才。

3. 具有高超技能或精湛技艺的高级技师人才。

4. 在行业具有重要影响和指导能力的教练型、管理型人才。

第八条 成员条件

（一）热爱教育事业，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及较强的团队协作精神。

（二）有较强的教学和科研工作能力，能够承担工作室的职责任务。

（三）应具备相应职业（工种）技师以上职业资格或中级以上职称。

第九条 认定程序

（一）学校每年组织申报一次，每次认定不超过 3 个。

（二）工作室以某一专业（群）或领域为单位组织申报，专业技术类由二级学院推荐，文化传承类由二级学院或相关职能部门推荐，申报材料包括：

1. 《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》（见附件 1）。

2. 拟聘专家 1500-2000 字业绩材料。

3. 工作室申报报告，包括工作室成立的必要性和现有优势、工作室计划目标，本专业（群）高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措施，工作室及场所、设备及运行经费等情况说明。

4. 拟命名专家身份证、职业资格证书、学历证书复印件、工

作照片等。

5. 其他相关材料的复印件，包括市厅级（或行业）以上获奖证书和技术技能认定、技术技能创新等证明材料和出版物及有关单位的证明等。

（二）人事处组织专家评审后，报校长办公会审批并公示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挂牌成立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。

第十条 工作室名称一般命名为“专业（工种、领域）+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”，在行业或专业有广泛知名度和重要影响力的大师，也可用大师姓名命名“XX 大师工作室”。原则上，同一专业（工种、领域）只能建立一个大师工作室。

第四章 工作室任务

第十一条 工作室主要任务

（一）人才培养。以应用研究中心或实训基地为依托，突出培养学生的职业态度、工匠精神和技术技能，指导学生社团，促进专业实训教学与工作岗位的无缝对接。文化传承类工作室应突出文化育人功能。

（二）带徒传艺促进双师成长。在实训教学、生产实践过程中有目标的传、帮、带，帮助工作室其他成员成长，培养一批教学能手和青年技术技能骨干教师，每年培养双师型教师不少于 2 人。文化传承类工作室每年指导学生不少于 50 人。

（三）积极开展实训基地建设和实训课程及教学资源库建

设，推进教学技术手段的更新和发展。

（四）科技创新。以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为依托，开展技术技能革新，积极参与重点科研开发和技术攻关创新项目，每年形成一批有应用价值的成果。

（五）技术推广和交流。总结、推广所得的理论成果、应用技术及具有创新特色的生产操作方法，邀请校外专家进行交流和技能展示，推动行业企业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建设。

（六）校企合作。密切行业、区域和企业合作，承担和参与行业性、区域性培训、职业技能竞赛等活动。

第五章 工作室管理

第十二条 日常管理

（一）挂牌。批准建立工作室后学校统一授予铭牌。

（二）经费管理。建立专门台账，对工作室经费进行专门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（三）档案管理。建立专门档案，包括各项制度、建设方案、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、科研成果、专利、获奖证书、会议和活动记录，以及影像资料等，每年年底做好档案的整理、归档工作。

（四）信息报告。工作室开展重大活动或取得重大成果等，应及时向科技处、教务处、人事处、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等部门报告，并积极做好各类宣传活动。

第十三条 工作室办公地点一般设置在依托的应用研究中

心或实训基地。专业技术类工作室由所在二级学院负责日常管理与服务，文化传承类工作室由二级学院或院团委负责日常管理与服务，指导工作室制定并落实相关制度，对日常管理、实习实训、带徒传技、技能技艺学习交流、奖惩机制等有明确的管理办法和措施，定期组织开展活动，督促完成工作任务。

第十四条 建立考核评估制度。每年对工作室进行一次考核评估，考核结果分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次，其中优秀比例不超过 30%。

第六章 政策支持

第十五条 批准建立的专业技术类工作室给予 10 万元/年的专项经费补贴，文化传承类工作室给予 5 万元/年的专项经费补贴，主要用于购置办公和研发设施设备、科技攻关、师资队伍建设和技术技能交流推广等相关费用支出。

第十六条 工作室考核优秀的给予 20000 元奖励，考核合格的给予 10000 元奖励。考核不合格的，限期整改，整改仍不合格的取消工作室称号，同时追回当年资助的相关费用。

第七章 附 则

第十七条 工作室成员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不能继续开展活动的，取消其相关待遇，并可申请变更主持人和成员。

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人事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校
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

工 作 室 名 称 _____

所 在 部 门 _____

所属专业（领域） _____

主 持 人 _____

团 队 成 员 _____

填 报 时 间 _____ 年 月 日

人事处制

工作室依托的应用研究中心（实训基地）					
名称				地点	
主持人基本情况					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	学历 学位	
毕业院校		主要从事专业 领域			
职业（工种）		职业资格等级			
职务（职称）		身份证号码			
工作 简历					
近五年主持 的教科研课 题情况					
技术技能特 长和工作业 绩					
市厅级及以 上获奖情况					

工作室团队成员情况							
姓名	性别	年龄	学历 学位	职称	职业（工种）	职业资格 等级	技术技能特长
主持人助理							
其他成员							
项目建设资金预算							
项目金额（万元）			第一年		第二年		
经费 开支 预算	开支项目			金额（万元）		计算依据	
	小计						
项目建设任务							

二级学院（团委）初审意见：

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部门盖章

年 月 日

评审小组意见：

组长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学校审核意见：

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30 日印发
